



首版

2018年12月24日 星期一

农历戊戌年十一月十八

今日16版 总第7293期

新闻报料热线:66700110 66742110

网址:www.hntqb.com 国内统一刊号:CN46-0005 零售价:1.00元

最优美的中国声音 最标准的有声教材 第二批中小学有声语文教材面世

新华社电 中央广播电视总台、教育部、国家语委23日在京联合发布“中小学语文示范诵读库”第二批100篇音频教材。诵读库由百余位播音员、主持人、录音师录制完成,涵盖教育部审定的全部中小学语文课文。

据中央广播电视总台介绍,“中小学语文示范

诵读库”是面向全国中小学生学习标准普通话的有声教材,首批100篇已于今年5月上线,覆盖了全国1.5亿中小学生和900余万教师。

据介绍,公众可通过央视网、央广网、国际在线、教育部语用司网站、中国语言文字网等平台在线收听收看前两批教材,第三批也已在制作中。

沈晓明主持召开省政府常务会议时强调

全面加强生态环境保护坚决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

□记者 刘泽飞

本报讯 昨日,省长沈晓明主持召开七届省政府第19次常务会议,研究了加强生态环境保护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等重要工作。

会议讨论了《关于全面加强生态环境保护坚决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行动方案(送审稿)》,审议了《海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强大气污染防治“六个严禁两个推进”工作的通知》《海南省实施国家第六阶段机动车排放标准工作方案》《海南省流域上下游横向生态保护补

偿实施方案(试行)》。

会议指出,良好的生态环境是海南发展的最强优势和最大本钱,海南生态环境好不好,于生态环境保护工作做得好。要树立打赢污染防治攻坚战信心,针对问题精准施策,让海南生态环境只能更好不能变差。要强化执法力度,形成对大气环境污染源的高压态势。要强化源头治理,针对大气污染物主要来自源采取切实措施。要加强科研攻关,研究目标实现技术和政策路线。要健全完善大气污染防治法规标准体系。要坚持政府主导、

民主监督、社会参与,就严禁在城区燃放烟花爆竹、推广清洁能源汽车、全面禁塑等事关群众日常生活事项,广泛听取社会各界意见。要加快推进流域上下游横向生态保护补偿工作,让上游市县从生态环境保护中受益,形成生态环境保护与全域经济社会发展良性互动。

会议审议了《海南省健康产业发展规划(2019-2025年)》,提出努力争取到2025年健康产业成为战略性支柱产业。会议强调,这个规划是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4·13”重要讲话精

神的具体措施,符合海南发展定位,要认真抓好落实,研究创新商业模式,加快推进博鳌乐城国际医疗旅游先行区、海口生物医药和转化医学基地建设等“九大工程”,形成一批可复制可推广的样板项目。

会议还讨论了《海南省功勋荣誉表彰奖励获得者待遇规定实施细则(试行)》《海南省生活困难表彰奖励获得者帮扶实施细则(试行)》;审议了《海南省推行终身职业技能培训制度实施意见》。

会议还研究了其他事项。

关注·十三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七次会议

亮点一 规制“霸座”“强抢方向盘”等行为

火车上“霸座”“霸铺”,公交车上攻击司机抢夺方向盘……类似事件近年来时有发生甚至酿成惨剧,亟需法律规制。

民法典合同编草案二审稿明确规定,旅客应当按照有效客票记载的时间、班次和座位号乘运。承运人应当按照有效客票记载的时间、班次和条件运输旅客。

草案同时明确,承运人应当严格履行安全运输义务,及时告知旅客安全运输应当注意的事项。旅客对承运人为安全运输所作的合理安排应当积极协助和配合。“对于‘霸座’等行为,目前可以根据治

安管理处罚法予以处罚。”中国法学会立法学研究会副会长熊文钊认为,通过民法明确这类行为的违法性质后,可以更好通过法律手段来制裁这类违法行为,从而发挥法律的威慑作用,让旅客“三思而后行”。

草案还规定,实名制客运合同的旅客丢失客票的,可以要求承运人挂失补办,承运人不得再次收取票款和其他不合理费用。遇有不能正常运输的特殊情形和重要事由,承运人应当及时告知旅客并采取必要的安置措施。

亮点二 对自愿参与危险性活动确立“自甘风险”规则

参加学校组织的攀岩、武术等高风险活动发生意外,学生很受伤,家长很生气,学校很无奈。这种情况下由谁来承担责任?目前法律规定并不明确,许多纠纷由此而生。

对此,民法典侵权责任编草案二审稿

规定,自愿参加具有危险性的活动受到损害的,受害人不得请求他人承担侵权责任,但是他人对损害的发生有故意或者重大过失的除外。活动组织者未尽到安全保障义务承担侵权责任。

亮点三 对受侵害情况紧迫明确规定“自助行为”制度

车祸后发现肇事方想跑,先把钥匙抢到手;有人坐车不买票,司机将其暂扣……这些看似“合情合理”的行为,反而可能被对方起诉侵权。

民法典侵权责任编草案二审稿对此规定,合法权益受到侵害,情况紧迫且不能

及时获得国家机关保护的,受害人可以在必要范围内采取扣留侵权人的财物等合理措施。草案同时规定,受害人实施前款行为后,应当立即请求有关国家机关处理。受害人采取的措施不当造成他人损害的,应当承担侵权责任。

亮点四 关于劳务关系造成损害的责任认定更突出公平原则

钟点工、保姆在工作中受伤,雇主是否应该给予赔偿?民法典侵权责任编草案一审稿对这种情况的规定是:个人之间形成劳务关系,提供劳务一方因劳务自己受到损害的,根据双方各自的过错承担相应的责任。草案公布后,该规定引发了不少

讨论。民法典侵权责任编草案二审稿将“根据双方各自的过错承担相应的责任”修改为“由接受劳务一方承担侵权责任;提供劳务的一方有过错的,可以减轻或者免除接受劳务一方的责任。”

亮点五 更好保护患者隐私和个人信息

孩子刚出生,“早教机构”纷纷发来短信“贺喜”;手术刚做完,“康复中心”马上来电“毛遂自荐”。这些令人无奈而愤怒的情形,不少人都经历过。

民法典侵权责任编草案一审稿规定,医疗机构及其医务人员泄露患者隐私和个人信息或者未经患者同意公开其病历资料,造成患者损害的,应当承担侵权责

任。草案二审稿对此作出修改,删去了规定中的“造成患者损害”。

专家指出,医疗机构及其医务人员泄露患者隐私和个人信息,是一种较为严重的侵权行为。草案的修改,意味着无论该行为是否造成损害,医疗机构及其医务人员都应当承担侵权责任。

据新华社电 根据民法典编纂工作计划和安排,23日开幕的十三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七次会议继续审议民法典合同编草案和侵权责任编草案。

对各界高度关注的“霸座”“强抢方向盘”作出规定,规定自然人保护自身权益的“自助行为”制度,保护就医者隐私和个人信息……民法典合同编草案和侵权责任编草案二审稿分别针对当下不少新情况新问题作出完善,引人关注。

保护患者个人信息 规制「霸座」明确「自助行为」

——解析民法典合同编和侵权责任编草案二审稿五大亮点

●土地管理法修正案草案

非农建设用地 将不再“必须国有”

据新华社电 土地管理法、城市房地产管理法修正案草案23日提请十三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七次会议审议,以推动农村土地制度改革依法进行。

值得高度关注的是,修正案草案删去了现行土地管理法关于从事非农业建设使用土地的,必须使用国有土地或者征为国有的原集体土地的规定。而农民住房不再作为地上附着物补偿,而是作为专门的住房财产权给予公平合理补偿。

●疫苗管理法草案

我国拟对疫苗管理单独立法 强化疫苗风险管理

据新华社电 疫苗管理法草案23日首次提请十三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七次会议审议。草案就疫苗管理单独立法,突出疫苗管理特点,强化疫苗的风险管理、全程控制、严格监管和社会共治,切实保证疫苗安全、有效和规范接种。

●农村土地承包法修正案草案

妇女享有同样 土地承包权益

据新华社电 农村土地承包法修正案草案23日提请十三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七次会议审议,将进一步加强承包农户权益保护。

修正案草案还增加了保护农村妇女土地承包权益的规定。草案明确,农户内家庭成员依法平等享有承包土地的各项权益。这表明妇女享有同样的土地承包权益。

●村民委员会组织法、城市居民委员会组织法修正案草案

村、居委会任期 由3年改为5年

据新华社电 《《中华人民共和国村民委员会组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居民委员会组织法》修正案(草案)》23日提请全国人大常委会审议,拟将村委会、居委会的任期由3年改为5年。